

## 郑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 一键报警系统和监控系统维护保养合同

甲方：郑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甲乙双方为明确双方在合同中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在郑州市二七区瑞民街5号签订如下合同：

#### 一、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郑州市第八人民医院监控系统和一键报警系统维保
2. 项目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郑密路与航海路交叉口向南 200 米路西
3. 维保单位：\_\_\_\_\_
4. 承包范围和内容：郑州市第八人民医院视频监控系统、一键式报警系统维保。

####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1. 合同价款：

维保服务费分摊至每一个前端摄像机和前端报警点：

监控维保费用：160 台× 元/年= 元；

一键报警维保费用：50 台× 元/年= 元；

以上维保费用合计： 元/年

维保说明：免费更换 50 元以下配件，超出部分乙方仅收取配件成本价，也可以由甲方采购、乙方免费更换。

##### 2. 支付方式

乙方向甲方服务每满六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维保金额： 元。本合同签订、乙方完成首次全部巡检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确认后支付第一个半年的维保费用，下一半年的维保费在该半年开始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无需向乙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真实，除补开发票外，并按票面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三、服务内容

1、每季度一次设备的除尘、清理，扫净监控设备显露的尘土，对摄像机、防护罩等部件要卸下彻底吹风除尘，之后用无水酒精棉将各个镜头擦干净，调整清晰度，防止由于机器运转、静电等因素将尘土吸入监控设备机体内，确保机器正常运行。同时检查监控机房通风、散热、净尘、供电等设施。

2、根据监控系统各部份设备的使用说明，每月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及监控系统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协助监控主管设定使用级别等各种数据，确保各部份设备各项功能良好，能够正常运行。

3、对容易老化的监控设备部件每月一次进行全面检查，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及时更换、维修，如视频头等。

4、对易吸尘部份每季度定期清理一次，如监视器暴露在空气中，由于屏幕的静电作用，会有许多灰尘被吸附在监视器表面，影响画面的清晰度，要定期擦拭监视器，校对监视器的

颜色及亮度。

5、对长时间工作的监控设备每月定期维护一次，如硬盘录像机长时间工作会产生较多的热量，一旦其电风扇有故障，会影响排热，以免硬盘录像机工作不正常。

6、对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

7、每月定期对监控系统和一键报警系统进行优化，每月提供一次监控系统检测；实时监控各服务器运行状态等。

8、每次抢修、维修、维护、保养记录表报送甲方授权的（电话：）签字。

**四、服务周期** 1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五、服务保障**

1、为了做好监控设备和一键报警设备的维护工作，乙方配备相应的人力、物力（工具、通讯设备等），负责日常对监控系统的监测、维护、服务、管理，承担起设备的维护服务工作，以保障监控系统的长期、可靠、有效地运行。

2、7\*24小时的电话支持：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期间，用户遇到任何问题，都可以通过客户服务中心的7\*24小时热线（）等联系方式获得及时的服务支持。

3、远程技术支持，当甲方视频监控系统或无线一键报警系统不能正常运行时，乙方接甲方通知后15分钟内响应，第一时间分析具体情况并给出解决方案，如果远程技术支持不能在30分钟内解决问题，乙方则立即组织工程师准备远程为客户解决问题，否则将升级为1小时内到场响应。

### **六、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支付维保费用的，每延迟一天，按应付未付款同期LPR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派人赶到现场进行维修或响应，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元，并赔偿甲方受到的损失；合同期间若第二次发生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未履行部分费用外，并按合同总金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如乙方接甲方通知两次报修不到现场维修维护，甲方可找第三方维修单位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维保人员在作业时拒不服从甲方工作人员管理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 甲方对乙方工作不满意，经甲方提出整改要求后，乙方没有整改（含没有向甲方书面报告整改意见），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乙方维保工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乙方除返工外，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合同期间若第二次发生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未履行部分费用外，并按合同总金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工作人员在维保过程中造成自身或第三人、甲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七、联系方式**

**1. 乙方联系方式：**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地址\_\_\_\_\_EMAIL: \_\_\_\_\_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含保修期间），甲方可按乙方本合同中任一通讯方式发送通知。若乙方所留信息不准确或在变更前未书面通知甲方，导致甲方所发电子邮件被退回或所发信件被退回，则电子邮件或信件等被退回之日仍视为通知送达乙方之日。

乙方同意，因本合同争议发生诉讼时，司法机关亦可按乙方在本合同中预留的任一通

信地址、联系方式等向乙方送达相关（法律）文书，乙方无人签收、拒收或其他原因导致被退回的，则（法律）文书退回之日仍视为送达乙方之日。

####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内，双方对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 九、附则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郑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乙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